

#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共计召开监事会 8 次，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并深入公司和子公司现场进行参观和调研；参加了监管机构组织的学习和培训。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现将 2020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总结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 8 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事项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3、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5、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2020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7、2020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2020年12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监事会的监督意见情况**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参加了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

### **2、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检查监督**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综上所述,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必要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2021 年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认真学习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提高公司监事会工作能力和效率，继续维护好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强化监事会监督和履行勤勉尽职义务的意识，积极参与公司财务及审计工作的跟踪审核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定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公司财务规范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